

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收购  
上海力信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51%股权的  
可行性研究报告

股票代码： 300304

股票简称：云意电气

二〇一六年五月

## 目录

一、项目概况 .....	2
二、交易方案 .....	5
三、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 .....	7
四、效益和风险评估 .....	8
五、本次收购完成后相关事宜的安排 .....	9
六、结论 .....	9

## 一、项目概况

### （一）收购方基本情况

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意电气”或“公司”），成立于2007年，是国内专业的汽车核心电子制造商之一，是专业从事汽车用智能电源控制器、大功率车用二极管及其零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2012年3月21日，云意电气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正式挂牌上市。

### （二）项目简介

公司本次拟使用首发超募资金人民币5,378万元及相关利息和自有资金收购鲁克银持有的上海力信电气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力信”）51%的股权（对应上海力信331.50万注册资本）。本收购完成后，云意电气将持有上海力信51%的股权，上海力信将成为云意电气的控股子公司。

### （三）被收购方基本情况

#### 1、基本情况

名称：上海力信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594761826N

法定代表人：鲁克银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申江路5709号、秋月路26号7幢

注册资本：人民币65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成立日期：2011年12月16日

经营范围：从事新能源开发、电子电器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软件研发、制作及销售、太阳能设备、风能设备及辅助材料和配件的研发、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和销售、工业控制及传动产品研发、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销售和售后服务，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主营业务

上海力信主营业务为新能源汽车用电机和电机驱动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

销售及服务。电机及控制系统是新能源汽车核心系统，其性能决定了爬坡能力、加速能力以及最高车速等汽车行驶的主要性能指标。在纯电动车和燃料电池汽车上，电机及控制系统是唯一的动力部件；在油电混合动力汽车上，电机及控制系统是实现各种工作模式的关键，直接影响油耗指标、排放指标、动力性、经济性和稳定性。

### 3、股权结构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力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1	鲁克银	530.00	530.00	81.54	货币
2	上海继科投资 咨询有限公司	22.50	22.50	3.46	货币
3	上海徽翔阅投 投资管理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97.50	97.50	15.00	货币
合计		<b>650.00</b>	<b>650.00</b>	<b>100.00</b>	-

### 4、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21,983,973.62	92,384,240.90
负债总额	103,002,664.74	76,316,250.70
所有者权益	18,981,308.88	16,067,990.20
项目	2016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23,876,438.17	97,034,613.80
营业利润	3,479,552.03	10,796,746.27
利润总额	3,476,316.40	10,961,537.55
净利润	2,913,318.68	9,706,371.04

注：2015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业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 5、行业技术优势及知识产权情况

新能源汽车及其零部件制造的行业主管部门是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及科学技术部。作为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控制系统，一般主要由电机及电机控制器构成。驱动电机系统是新能源汽车核心系统之一，其性能决定了爬坡能力、加速性能以及最高车速等汽车行驶的主要性能指标。驱动电机系统通常

安装在汽车的发动机舱内和车架上，需要在振动大、冲击大、灰尘多等恶劣条件下安全运行，因此需要满足结构简单牢固、耐颠簸冲击、运行高效可靠、维护简便等要求，这使得驱动电机系统的研究开发及生产制造的门槛较高。因此，着力突破驱动电机系统领域的关键核心技术，推进新能源汽车的推广和产业化，是我国明确发展的重点方向和主要任务。

上海力信经过多年的积累和沉淀，拥有了永磁同步电机控制软件设计能力，具备纯电动、混合动力汽车永磁同步电机及其驱动器控制系统的研发、测试和制造能力。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力信拥有知识产权明细如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期	获得方式
1	201220230240.7	基于功率半导体器件的控制系统的电流采样电路	实用新型	2012.12.12	自主研发
2	201320170116.0	无刷电机控制器及弹性压条	实用新型	2013.11.20	自主研发
3	201330097837.9	电机控制器外壳	外观设计	2013.08.14	自主研发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力信已拥有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明细如下：

序号	著作权登记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权利范围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1	2014SR091593	力信工业伺服电机控制软件[简称：I-Servomechanism-CS] V1.0	上海力信	全部权利	2013.03.12	2013.03.12	原始取得
2	2014SR036108	力信电池管理监控软件[简称：M-Battery-MS] V1.0	上海力信	全部权利	2013.01.01	2013.01.01	原始取得
3	2014SR010629	力信电池管理监控软件[简称：M-Battery-CS] V1.0	上海力信	全部权利	2012.10.12	2012.10.12	原始取得
4	2013SR110875	力信电动车控制软件[简称：EB-Driver-CS] V1.0	上海力信	全部权利	2013.08.01	2013.08.01	原始取得
5	2013SR107457	力信电动汽车电机驱动控制软件[简称：EV-Driver-CS] V1.0	上海力信	全部权利	2012.12.01	2012.12.01	原始取得
6	2014SR105809	力信电动巡逻车控制软件[简称：EV-Patrol-CS] V1.0	上海力信	全部权利	2013.10.10	2013.10.10	原始取得
7	2014SR153268	力信永磁同步电机控制软件[简称：PMS-Motor-CS] V1.0	上海力信	全部权利	2014.03.12	2014.03.12	原始取得
8	2014SR159488	力信 Tricore 永磁同步电机控制软件[简称：TPMS-Motor-CS] V1.0	上海力信	全部权利	2014.03.14	2014.03.14	原始取得

9	2015SR163139	力信 Freescale 平台电机控制软件[简称;Fr-Motor-CS] V1.0	上海力信	全部权利	2014.11.19	2014.11.25	原始取得
---	--------------	--	------	------	------------	------------	------

## 二、交易方案

### （一）交易概述

本次交易中,公司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鲁克银持有的上海力信 51%的股权。交易对价总额为 17,200 万元。

### （二）定价原则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接受云意电气的委托,就云意电气拟收购上海力信股权涉及的该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之经济行为,对评估对象在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中联评报字[2016]第【717】号《评估报告》。

本次评估采用了收益法进行评定估算。

评估基准日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力信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9,238.42 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7,631.62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 1,606.8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为 1,609.22 万元(账面值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评估值为 34,026.34 万元,评估增值 32,417.12 万元,增值率 2014.46%。

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本次交易标的上海力信 51%股权的交易作价为 17,200 万元。

### （三）股权转让款的支付

根据2016 年5月25日交易各方签署的《购买资产协议书》,受让方应按照如下约定向转让方支付目标股权转让价款:

自协议签订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云意电气向鲁克银支付预付款 3,000 万元,自标的资产交割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股权转让价款的 60%(含上述预付款 3,000 万元)。

如上海力信实现 2016 年度业绩承诺,则在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

所对标的公司 2016 年度实际盈利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股权转让价款的 7.6%；

如上海力信实现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则在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 2017 年度实际盈利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股权转让价款的 13.16%；

如上海力信实现 2018 年度业绩承诺，则在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上海力信 2018 年度实际盈利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股权转让价款的 19.24%。

#### （四）收购前后的股权结构情况

本次收购完成前后，上海力信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转让前出资额 (万元)	转让前持股比例	转让后出资额 (万元)	转让后持股比例
云意电气	-	-	331.50	51.00%
鲁克银	530.00	81.54%	198.51	30.54%
上海继科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2.50	3.46%	22.50	3.46%
上海徽翔阅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7.50	15.00%	97.50	15.00%
<b>合计</b>	<b>650.00</b>	<b>100.00%</b>	<b>650.00</b>	<b>100.00%</b>

#### （五）本次现金交易对价的资金来源

本次交易涉及的17,200万元现金对价将通过使用云意电气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尚未落实具体使用计划的超募资金及相关利息予以支付，其不足部分以公司自有资金支付。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云意电气尚未落实具体使用计划的超募资金为5378万元（不含利息）。

#### （六）承诺利润及补偿

根据 2016 年 5 月 25 日交易各方签署的《购买资产协议书》，转让方和上海力信利润承诺及补偿情况如下：

鲁克银承诺，上海力信在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 1,650 万元、2,860 万元、4,180 万元。

具体补偿方式为：

若上海力信在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的任一年度内实现的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数低于相应年度的承诺利润数，则鲁克银应向云意电气做出现金补偿，计算公式：当年应补偿的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业绩承诺期限内各年承诺净利润数总和×股权转让价款－已补偿金额。

按照上述公式计算的各年度现金补偿金额小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现金不冲回。

云意电气有权在业绩承诺期届满后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在不晚于云意电气上一年度年度报告披露之日起 1 个月内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专项审核意见》，若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大于“业绩承诺期内鲁克银已支付的补偿金额”，则鲁克银应向云意电气另行补偿。

减值测试需补偿的金额计算公式为：

减值测试需补偿金额=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业绩承诺期内鲁克银已支付的补偿金额。

各方一致确认，鲁克银因上海力信业绩补偿的总金额不超过因本次标的资产转让由云意电气向其支付的全部股权转让价款。

### 三、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

云意电气依托持续技术创新、客户资源以及产品质量等综合优势，在汽车电子行业的诸多细分领域已经具有领先的市场地位和较高的市场占有率，车用智能电源控制器技术水平一直保持国内领先水平、达到国际先进水平。随着公司在技术及市场资源的积累及提升，公司在保持现有产品优势竞争地位的同时，有必要向高性能产品方向拓展相关产品线，从而达到优化产品结构，完善产品布局的目的。

云意电气借助目前的体系平台和技术平台，自主研发了电机及控制系统中的专有技术，获得了多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多项产品获得省级高新技术产品认定，小批量产品已经投入市场，产品质量获得客户的认可。上海力信经过多年的积累和沉淀，拥有了永磁同步电机控制软件设计能力，具备纯电动、混合动力汽车永磁同步电机及其驱动器控制系统的研发、测试和制造能力。双方技术人员可以通

过技术分享学习、技术合作开发等方式，互相提升双方自身产品的技术水平，进一步提升产品性能，增强竞争优势。

通过本次交易，上海力信将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按上市公司运营标准和准则帮助上海力信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内部控制制度以及业务流程。上市公司和上海力信各自都有不同领域的优秀管理经验和能力，可以得到相互借鉴和学习，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的总体管理能力、管理效率和治理结构。

随着本次交易的完成，上海力信作为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品牌和美度将相应提高，同时上市公司的自身品牌影响力也进一步提高。一方面，上海力信可以利用上市公司的平台，通过间接融资更好更快地能获得银行贷款，另一方面，上市公司可以通过多种方式加大对上海力信产品研发、业务拓展的资金支持。

## 四、效益和风险评估

### （一）效益分析

本次投资价格按照 2016-2018 年预测三年合计净利润为基础计算，按照 2016 年净利润 1,650 万元，对应的 PE 值为 20.43 倍。上海力信未来几年的运营效率预计持续提高、可实现利润增长预期的确定性较高，可为上市公司带来持续的利润回报，增厚上市公司业绩。公司计划进一步通过资金和技术等投入提高上海力信在行业中的市场竞争能力，上海力信的市场价值也将实现质的改变，成为上市公司控制下的优良资产。

### （二）并购风险

#### 1、政策风险

本次收购项目虽然受目前国家相关政策的鼓励和支持，本但次交易完成后，仍然存在着由于国家、产业政策等相关政策调整可能带来的政策风险。

#### 2、整合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海力信将成为云意电气的控股子公司。在保持上海力信独立运营的基础上，云意电气将与上海力信实现优势互补，双方将在品牌宣传、技术开发等方面实现更好的合作，但由于双方在各自发展过程中形成了自身独特的管理方式、经营特点和企业文化，双方后续整合是否能有效实施具有不确定性，

存在收购整合风险。

### **3、商誉减值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在上市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将因收购上海力信股权形成一定金额的商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在未来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如果力信电气未来经营状况恶化，则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从而对云意电气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利用上市公司和上海力信在技术和渠道等方面的互补性进行资源整合，力争通过发挥协同效应，保持并提高上海力信的竞争力，以尽可能降低商誉减值风险。

## **五、本次收购完成后相关事宜的安排**

### **（一）股东会层面**

本次交易拟收购上海力信51%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拥有力信电气的控股权。

### **（二）董事会层面**

上海力信设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云意电气提名三名，鲁克银提名二名。

### **（三）业务和管理人员层面**

为保证上海力信持续稳定经营，鲁克银继续担任上海力信经营管理负责人。

### **（四）公司治理等制度对接**

上海力信应当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规范公司治理。

通过上述四个层面的各项措施和安排，在保证实施有效控制的同时，云意电气赋予上海力信管理团队充分的业务经营自主权，以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主观能动性，在制度层面为上海力信的发展提供保障。

## **六、结论**

本次收购上海力信51%股权，系公司利用资本市场实现公司外延式发展的重要举措。通过对上海力信的收购，公司可以充分利用双方在新能源车用电机及控制系统积累的技术、经验和资源，以上海力信为业务平台拓展新的业务，有利于

进一步加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提高公司的资本回报率和股东价值。本项目收益较好，风险可控，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安排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所述，本项目是可行的。

江苏云意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五日